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使用闲置或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三届二十六次、三届二十七次与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53,5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经公司三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与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厂房建设项目”与“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26,236.95 万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经公司三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2,988.0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见下表：

补充流动资金统计表

批准日	会议届次	同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同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使用期限
2017 年 11 月 28 日	三届二十六次 董事会	9,000 万元	-	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十二个月
2017 年 12 月 7 日	三届二十七次 董事会	20,500 万元	-	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十二个月
2017 年 12 月 11 日	三届二十八次 董事会	24,000 万元	-	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十二个月

2017年12月28日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6,236.95 万元	-
2018年5月11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	2,988.09 万元	-

综上，非公开发行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实际应归还的前期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应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该净额为 24,274.96 万元。

二、归还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2 日、3 月 28 日、7 月 12 日、8 月 3 日、8 月 7 日、8 月 14 日、9 月 21 日累计归还 15,5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3 日、3 月 29 日、7 月 13 日、8 月 4 日、8 月 8 日、8 月 15 日、9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4、临 2018-023、临 2018-042、临 2018-050、临 2018-052、临 2018-057、临 2018-060)。

2018 年 10 月 11 日，根据现阶段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前述实际应归还的前期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4,274.96 万元中的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16,500 万元，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7,774.96 万元，公司将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2 日